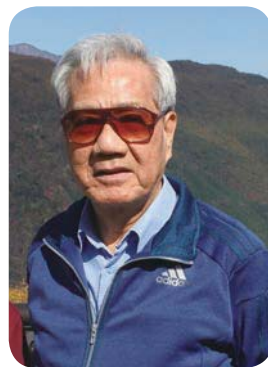


# 阿堵物

台中中州社  
林遠宏 CP Medico



西晉王衍厭惡他太太貪財，因而從不提「錢」這個字。他老婆想試探他的虛實，趁他熟睡之際，令婢女繞著王衍的床邊舖滿了錢幣。王衍起床見床邊堆滿了錢，進出不得，便叫婢女說：「舉却阿堵物」意思就是拿開這堆東西。言下頗有貶抑錢的意含，阿堵物遂成了錢的代名詞。

宋朝大詩人黃庭堅因得罪當道而遭貶謫，有感於人情之冷暖，寫了一首詩：「管城子無食肉相，孔方兄有絕交書。」意思是說他被貶謫居後，過去趨炎附勢的親友紛紛走避，只剩下有書香之氣的文房四寶還能朝夕相隨（管城子是筆的別稱），就連庸俗無比的孔方兄都不惜棄他而去，與他相絕（古錢幣外圓內方，因以孔方兄名之）。錢之所以充滿銅臭味，由此可見一斑，因之自古以來，不論貧富貴賤，不管與錢形同莫逆，亦或泛泛之交，似乎沒人敢對錢有正面的評價。

事實上，錢只是一種交易的工具，它何罪之有？就好比刀子是切割的工具，當它被當成是兇器，去殺了人，有罪的是兇手，

刀子何辜？再者，在遠古的年代「錢」也只是一種鏟土的農具，都還不是現今流通的貨幣。說文解字：「錢，銚也。耕者必有一耒、一耜、一銚。」銚就是一種大鋤。那個年代人們還是以物易物，並無貨幣的流通。隨後才以貝殼、獸皮、寶石等作為交易的媒介，稱之為「泉」，是取其流通周遍如泉的意思。秦朝方始以金屬鑄幣，所鑄之幣常摹仿銚、刀等農具的形狀，「錢」從此才成為貨幣的通名。

當年因為幣形如刀，且刀利於人，所以錢也稱為錢刀。西漢末年王莽更改幣制，鑄造契刀、錯刀等各種錢幣。契刀值五百錢，錯刀值五千錢，且在刀上鍍有「一刀平五千」的金字，所以錯刀又稱為金刀。後來王莽篡漢，改國號新，因忌惡西漢劉氏王朝，剛巧「劉」字裡頭又帶有「金、刀」，因而就將錢刀改為「貨泉」。王莽在位僅十四年（西元9-23年），就被漢高帝九世孫劉秀所滅，漢室中興，劉秀即帝位為東漢光武帝。劉秀當年起兵於南陽白水鄉，世人稱白水真人，殊不知白水合之成「泉」，真

人合之成「貨」，後人因而傳言：王莽因忌劉而將錢刀改名貨泉，此乃劉秀龍飛之兆也。

自古「錢」事非同小可，不能不戒慎恐懼，不料王莽還真莽撞，說改就改，因而丟了帝位。唐朝一位縣官張廷賞判一位在逃被告重罪，嚴加緝捕。翌日但見案桌上留有紙條：「錢三萬貫，望乞不問此罪。」張縣官深感受辱，震怒不已而擲之。不數日又見留言：「十萬貫，可也？」縣官就此不問此罪，下屬詫異不已，張縣官乃曰：「錢十萬貫，可通神矣！無不可回之事，吾懼禍及，不得止。」錢可通神，法力無邊，豈能等閒視之！錢是否真能通神？亦或如坊間所云：有錢能使鬼推磨？由於無據可考，只當成是浮說游詞，說說笑笑倒也無傷大雅。但「有錢萬事亨通，無錢寸步難行。」卻也寫活了現實的生活，因為舉凡食衣住行育樂，樣樣都少不了錢；少了錢，樣樣都有所不便。

一般人常說錢是身外物，倒也是不爭的事實。一個人赤裸裸地來到這個世界，走的時候雖都穿戴得齊齊整整，卻從來沒有人帶走過半毛錢。可是說也奇怪，明知是身外物，每個人終其一生卻又無不奮力衝向沒有盡頭的「錢」途，從來就沒有看過一個人走到了盡頭，然後心滿意足地往回走，只要還有一口氣在，誰也不願放棄對這身外之物的追求。這也難怪連孔老夫子都要叮嚀著：「書中自有黃金屋，書中自有顏如玉。」好教莘莘學子在頭懸樑錐刺股下也千萬不能忘了有錢才能擁有黃金屋與顏如玉。

今生何其有幸，在「錢」途上一路走來，雖是坎坷難行，但始終與錢若即若離，沒有形影相隨，也不致形同陌路。一路上我無緣走在前頭，當然就沒有沾滿孔方兄的銅

臭味；我也沒被拋在最後面，阿堵物更不能將我堵在迷途中。

早年窮苦的日子居多，錢不常跟在我身邊，長久的疏遠，與錢也就建立不出什麼感情。記得小時候家門前有一棟大洋房，三樓分租給幾位美軍顧問團的美國大兵。大兵們往往一時興起，會從三樓陽台撒下大把的糖果與銅板。看到萬頭鑽動，老少爭相拾取的鏡頭，大兵們甚至拿出相機拍照取樂。阿爸是個讀書人，懂得「君子固窮，小人窮斯濫矣！」的古訓，不禁搖頭嘆息，更是不准我們跨出門口一步。這令人痛心的一幕，烙印在我小小的心靈中，雖然已過了一甲子，迄今始終抹滅不掉。輕輕的幾塊銅板，竟然將人性糟蹋成這等模樣，從那時起我對錢就不存好感。

小學我因成績優異，曾在朝會時受指派到國旗台升國旗。不料第二天就被換了下來，原因無他，只因赤腳有失體統。沒錢買鞋，貧也！非憊也！貧何罪之有？貧失了什麼體統？1960年我考取台北工專五年制的化工機械科，好不容易籌足了費用，前往台北去註冊，沒想到少了二百元而無法辦妥手續。只為了區區二百塊「錢」，我一生的命運就此完全改變。就讀醫學院的時候，昂貴的學費差點就使我輟學；好不容易找到了一份藥商外務的工作當兼差，可是為了一張保證書，飽受了叔叔的一番數落；為了錢，讓我嚐盡了親情薄如蟬翼的苦痛。大家都說錢是很好的東西，但在我坎坷的人生旅途中，它卻為我佈滿荊棘，讓我對錢起了反感。

好不容易醫學院畢業，終於熬出了頭，心想應該可以擺脫錢的糾葛。事實不然，剛開業的十多年，我認真工作賺錢，殊不知所賺有限，該花的錢卻是無涯。稍稍有點積蓄，很快就有突發的意外等在後頭，雖然

經手了不少錢，奈何都只是過路財神。處在這種入不敷出的困境中，我終於體認到「錢力」絕非人力所能駕馭，時也！運也！命也！我不得不屈服在錢刀之下，任由它摧殘。

錢的確是一種令人難以捉摸又招架乏力的東西。俗云：「錢四腳，人兩腳。」拚命去追它，它跑得比你更快，距離也越拉越遠，可是當你不去理會它，它反而自動會來敲門。一次偶然的機會，我賺了一筆意外之財，一輩子苦哈哈，早已安之如素，突然來了那麼多錢，平靜的生活起了漣漪，不時盤算著該如何去運用這筆錢，原本悠閒的生活步調也因而被攪亂。過去很少往來的親友頓時熱絡了起來，這位想要調度，那位需要周急，無度的需索令我無所適從。記得有一則故事：「一位富豪窮於應付求助的親友，有天他刻意宴請這些親友，當然沒有人敢缺席。吃過飯他又好意邀請諸親友合照留念，讓每個人都上了鏡頭。照片洗出來後，他交代門房，爾後只要是照片上的人來訪就說他不在。」我有過同樣的困擾，頗能體諒這位先生的苦衷。

醫生是長年困在診療室的井底之蛙，如果安份地把玩那付聽診器，固守在自己熟悉的崗位上，晚境大概都還不錯。但往往有了錢就會不安於室，而且只要跨出本行去做其他的投資，最後大都會吃盡苦頭。我就是那隻不自量力又不知天高地厚的青蛙，一有了錢就在朋友的慫恿下冒然撒下大把鈔票，去投資一家我完全不知底細的公司。廿五年前的一千萬元不是小數目，不到兩三年的工夫就財本無歸，一毛都不剩，只剩下一團剪不斷理還亂的財務糾紛，為此我難過了好一陣子。沒錢的時候，我安然自得；錢來了，我片刻不得安寧；錢走了，我黯然神傷。阿爸

曾寫過一首古詩：「富貴多憂肩負重，不如貧者一身輕。」看來阿爸比我更有智慧。

世人常說：「錢是萬能的。」的確，有了錢，可以盡享聲色之娛；可以頤指氣使，大肆揮霍；可以買到功名利祿；犯了法更可利用錢刀割破法網，逍遙法外。但誠如老子所說：「五色令人目盲；五音令人耳聾；五味令人口爽。馳騁畋獵，令人心發狂；難得之貨，令人行妨。是以聖人為腹不為目，故去彼取此。」過度的營求外物的享受，雖能逞一時之快，終究還是會傷到純真的本性。當性靈被聲色所封閉而「盲」昧不明，心思也就「茫」然不定，形身更是「忙」碌不堪。一個人的身心靈處在「忙、茫、盲」中，能不「令人行妨」？怎能找得到安身立命、心安理得、頂天立地的「大道」？由此看來錢非但不是萬能，有可能還是堵住身心靈無限延伸的阿堵物。

長年與錢交纏，因而對錢有了深刻的認識。我發現錢真的是一刀兩刃，可以利人，也可以傷人，這也難怪「聖人為腹不為目，故去彼取此」為腹是指滿足生活的基本需求，為目是指滿足心理的欲望。生活的基本需求簡單，日食三餐夜眠八尺也就夠了；心理的欲望可就無窮無盡，永難滿足。因此聖人主張去彼取此，為腹去目，以物養己而不為物所役。換言人，聰明的人用錢，只求其利而避其害。

受夠了錢的凌遲，我終於理出一套與錢相處之道：「不伎不求，知制知饜。」只要能夠吃得飽，睡得好，該花的錢夠我花，不必再為生活所需煩心，也不必為後代留下骨肉相殘的龐大家產，我現在不就是最富有的人？何苦還要巧用「伎」倆，拚命追「求」，不能知所節「制」，知所「饜」足呢？